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1年2月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< 公司章程>议案》,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根据公司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,首次授予部分2名激 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,失去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资格,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 的条件, 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.50 万股拟由公司回购注 销: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成就,公司拟授予 40 名激励对象 70.00 万 股限制性股票。本次预留授予登记完成和回购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将由 153,136,600 股变更为 153,811,600 股, 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53,136,600 元变更 为 153,811,600 元。最终股份总数及注册资本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 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《证券变更登记证明》为准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。 具体修订如下:

| 修订前 | 修订后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|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|
| 15,313.66 万元。 | 15,381.16 万元。 |

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5,313.66万股,均为普通股。

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5,381.16 万股,均为普通股。

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。

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公司章程》(2021年2月修订)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